

風險因素

[編纂]H股前，閣下應審慎考慮本文件內的所有資料，包括下述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下文闡述我們認為屬重大的風險。任何該等風險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或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且H股的**[編纂]**價格或會因此下跌。閣下或會損失所有或部分**[編纂]**。

該等因素為未必會發生的或有事件，且我們現時無法就任何該等或有事件發生的可能性發表意見。除非另有指明，否則所提供的資料均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在本文件日期後不會作出更新，並受限於本文件「**前瞻性陳述**」一節所述的警示性陳述。

我們認為我們的營運涉及若干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其中部分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我們已將該等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分類為：(i)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ii)與在我們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經營業務有關的風險；及(iii)與**[編纂]**有關的風險。我們現時尚未知悉或下文尚未明示或暗示的額外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或我們現時視為不重大的額外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亦或會損害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閣下應根據我們面臨的挑戰(包括本節討論的挑戰)來考慮我們的業務及前景。

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

若我們無法持續有效服務印度尼西亞市場或若印度尼西亞的監管環境、國際貿易政策或宏觀經濟形勢出現任何不利變動，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印度尼西亞一直是我們最大且最具戰略意義的主要市場。於2023年、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對印度尼西亞市場的銷售額分別佔總收入的95.9%、95.8%及94.1%。由於我們的業務集中在印度尼西亞，若我們有效服務該市場的能力發生任何惡化，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營運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若印度尼西亞的政府政策、法律、法規或其詮釋與執行發生任何變動，從而削弱我們的營運能力，限制我們的業務活動，延遲審批或增加我們的合規與營運成本，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該等風險包括(其中包括)外商

風險因素

投資制度變更、許可要求變化，以及監管與許可框架、產品標準與認證、數據保護與網絡安全、稅務(包括增值稅與關稅)、勞工(包括外藉勞工)與社會保障規定、進出口管控及環境、健康與安全規定的穩定性、一致性及可預測性。舉例而言，印度尼西亞較有可能因監管和合規相關措施出現上述變動而引發潛在影響，其中包括對任何進口商品實施「正面清單」制度(白名單制度)，進口商品必須根據其在協調制度(HS)編碼下的商品分類遵循印度尼西亞政府制定的相關認證要求。此外，根據印度尼西亞貿易部2023年第31號條例，社交媒體平台不得直接進行商品銷售交易，僅可用於廣告宣傳或推廣產品或服務，而實際銷售交易則須透過獲發正式許可的電商平台進行。該等監管環境可能對我們於印度尼西亞出售產品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或增加合規成本，並可能嚴重限制我們通過印度尼西亞社交媒體渠道進行的銷售活動，進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我們絕大部分的中小型零售企業(「SMR」)客戶與終端客戶均位於印度尼西亞，如若中國與印度尼西亞之間的國際貿易政策、條約和關稅出現變動，則可能會嚴重影響市場對我們產品的需求、對我們產品的競爭地位構成影響，甚或妨礙我們於當地出售產品。

此外，印度尼西亞宏觀經濟的不利發展，包括整體經濟放緩、通脹上升、貨幣波動(包括印尼盾貶值)、利率上升、信貸條件收緊、消費者或企業支出減少或供應鏈中斷，均會削弱對我們產品的需求。任何該等發展均可能對我們的銷量、定價、毛利率與盈利能力產生負面影響，並導致我們調整或延遲於當地市場的業務擴張計劃。

由於我們的絕大部分收入來自印度尼西亞，相比地域佈局更多元化的公司，發生任何上述事件均可能對我們造成不成比例的影響。概不保證我們將能夠及時或以具成本效益方式降低該等風險，因此，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印度尼西亞社會與政治環境的任何不利變動，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營運與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於印度尼西亞的業務營運受該國社會與政治環境的影響，其對於塑造市況與機遇而言至關重要。由於我們的業務主要聚焦於印度尼西亞市場，我們對該國社會或政治穩定性的任何惡化尤其敏感。社會動盪、內亂或大規模抗議均可能中斷零售業務、損毀實體店舖，並對消費者足跡與購買行為產生負面影響。該等事件或會導致店舖被

風險因素

迫暫時關閉、中斷運輸網絡及為我們的分銷渠道帶來物流挑戰，最終影響我們的收入與市場佔有率。

政治動盪，包括政府領導團隊更迭，選舉後政策逆轉或監管重點轉移，可能造成無法預測的商業環境。行政慣例變更或監管執法的突發調整可能迫使我們進行無法預料的營運調整並增加合規成本。此外，政治不確定性亦可能引發經濟波動，減少外商投資以及貨幣價值波動，所有該等情況均可能間接影響消費者信心與消費模式。印度尼西亞政治格局特徵為領導團隊更迭、政策更新及法規變化，從而造成了不斷演變的商業環境。該等發展可能需要我們調整營運慣例，確保持續合規，為包括我們在內的於印度尼西亞營運公司的業務增長帶來了挑戰。政治轉型亦會牽動經濟形勢，影響投資流向和貨幣走勢，進而可能影響消費者信心與消費趨勢。

地區安全問題與社會緊張局勢亦對我們的業務營運造成重大風險。印度尼西亞的若干地區可能爆發間歇性社會衝突或安全事件，導致我們的零售合作夥伴與分銷網絡中斷。該等中斷可能導致市場擴張延遲、市場滲透減緩及潛在的存貨損失。

該等社會與政治因素的累積影響，可能對我們於印度尼西亞市場維持穩定營運、實現增長目標及保持盈利的能力造成重大影響。我們或需分配額外資源監控政治發展、強化安全措施及實施應急計劃，任何該等舉措均可能增加營運成本，影響我們的財務表現。

我們可能無法通過擴張銷售與分銷渠道來成功施行市場滲透力戰略。

我們建立的廣泛銷售渠道是我們業務成功的支柱。我們的未來增長高度依賴於我們深化現有地區的市場滲透力及擴張至東南亞新地區市場的戰略，主要通過擴大銷售與分銷網絡實現。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在經營所在的東南亞國家建立了超過40,000名分銷商的廣泛網絡。由於新零售行業的消費者行為、收入增長趨勢及數字化應用存在相似性，我們計劃將印度尼西亞的業務模式複製至東南亞市場。然而，我們於該等

風險因素

國家進一步擴張銷售網絡可實現的規模與銷量尚不確定，且概不保證我們能在我們現時經營或計劃進軍的國家及地區複製我們的業務成果。若我們無法加強東南亞市場的市場滲透力，我們的業務營運、財務表現與盈利能力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管理境外業務、進軍及擴張到多個國家方面面臨風險。

我們已經並預計將繼續進行重大努力及投資，以擴大於東南亞的影響力，並與當地競爭對手競爭。在境外開展業務，特別是在我們經驗有限的國家，使我們面臨許多風險，包括：

- 距離、語言和文化差異造成的營運挑戰；
- 將我們的業務本地化所需的資源投入，例如將我們的操作系統翻譯成外語以及使我們的業務適應當地慣例、法律和法規；
- 物流、配送和數字支付環境不發達，以及缺乏基礎設施支持；
- 遵守法律法規，包括規管競爭、定價、支付方式、數據保護與網絡安全、隱私、互聯網活動（包括電子系統與數字化商務）、運輸服務、物流服務、房地產租賃、稅收和社會保障、就業和勞動、外資持股、環境以及其他對我們業務至關重要的活動的法律法規；
- 難以將我們的業務模式應用到新市場，難以物色、吸引及挽留具備創業和行業專長及當地知識的區域代理；
- 接觸到可能普遍存在不正當商業行為的商業文化；
- 難以管理、發展國際業務及為國際業務配備員工；
- 進出口限制和貿易法規的變化；及

風險因素

- 地緣政治事件，包括疫情、戰爭和恐怖主義。

我們自分銷商產生絕大部分收入，並依賴分銷網絡來推廣及銷售產品。

我們依賴分銷網絡來推廣及銷售產品。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廣泛的分銷網絡包括超過40,000名分銷商，主要為SMR。截至2023年、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9月30日，我們向分銷商銷售產生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751.9百萬元、人民幣773.2百萬元及人民幣612.0百萬元，分別佔同期總收入的82.8%、73.7%及69.5%。請參閱「業務 — 銷售及分銷網絡」。

我們的成功依賴於有效管理及協調分銷網絡。若我們的分銷商未能有效營銷及銷售我們的產品，我們的市場聲譽與發展業務的能力或會受到不利影響。此外，我們可能無法成功管理分銷商的銷售活動，亦未必能夠成功識別或防止任何分銷商違反現有分銷協議條款的情況。根據我們的標準分銷協議，我們保留委任當地銷售代表擔任指定代理的權利，有關代理將負責與轄下的分銷商聯繫，以推廣我們的產品並管理分銷渠道。請參閱「業務 — 銷售及分銷網絡 — 分銷」。然而，我們未必總能有效管理及控制分銷商的銷售活動。若任何分銷商未能遵守分銷協議的條款，我們與其他分銷商的關係可能受到負面影響。

此外，我們需有效擴張分銷和銷售網絡以推進持續穩定的業務增長。未能有效管理與維持現有分銷商網絡或拓展分銷網絡及其他銷售渠道，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表現產生不利影響。我們擴大分銷覆蓋的能力亦受到相關監管要求及競爭格局以及用戶口味、偏好及消費習慣的變化影響。未能有效應對有關變化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於現有市場開設新門店可能無法實現預期的收入及利潤增長水平，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除進入新市場外，我們亦不斷提高在現有門店所處市場的滲透率。隨著我們在現有市場繼續開設新門店，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該等新門店不會蠶食我們現有門店的

風險因素

業務。於此情況下，我們門店網絡增長可能無法實現預期的收入及利潤增長水平，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未能維持最佳存貨水平或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財務表現依賴於我們有效地管理存貨的能力。我們的存貨主要包括製成品及在途商品。截至2023年、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9月30日，我們的存貨(扣除撥備)分別為人民幣93.8百萬元、人民幣148.3百萬元及人民幣162.0百萬元。於2023年、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存貨週轉天數分別為55天、65天及75天。請參閱「財務資料—合併財務狀況表—流動資產及負債—存貨」。

我們採用動態存貨管理系統，配合預測和即時監控，優化我們的存貨結構，以應對需求波動和供應鏈的不確定性。然而，我們的存貨水平容易受到各種非我們所能控制的因素影響，包括瞬息萬變的時尚趨勢、消費者需求和市場需求，以及法規變更及其他政策相關因素。此外，若我們低估產品需求，我們或會出現存貨短缺，進而導致客戶需求無法滿足，對客戶體驗及我們的聲譽造成負面影響。若我們高估需求，則存貨中或會出現過時產品，導致存貨撇減甚至撇銷。概不保證我們將能維持最佳存貨水平，而未能如此行事或會影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

我們可能無法準確追蹤產品在分銷商的銷售及存貨情況。

儘管我們實施一套管理措施來追蹤分銷商的銷售，我們的分銷商未必總能或願意及時向我們提供有關我們產品的銷售及存貨水平的準確資料。因此，我們準確追蹤分銷商銷售及產品存貨水平的能力可能有限。我們向分銷商的銷售可能無法反映對終端客戶的實際銷售，我們亦可能無法及時充分收集有關產品的市場需求資料及數據。未能準確追蹤分銷商的銷售及存貨水平與及時收集市場信息，或會導致我們錯誤預測銷售趨勢，並影響我們因應對市場變化而迅速調整營銷及產品策略的能力，這或會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可能無法及時識別或應對消費者偏好及市場趨勢的變化。若我們無法持續設計及提供新產品以滿足不斷變化的消費者需求，我們的業務營運、財務表現及盈利能力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營運及未來增長取決於我們識別及迅速回應消費者偏好及市場需求的能力，而消費者偏好及市場需求或會不時變化，並受到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所影響，例如消費意願、購買力變化及不斷變化的消費者人口結構等。我們持續投資產品開發及推行有效的銷售及營銷活動以掌握市場趨勢。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工作總會奏效。若我們無法預測並及時回應消費者偏好或市場需求，我們可能無法持續開發出獲市場廣泛接受的產品、抓住新興增長機遇、採取有競爭力的銷售策略或妥善管理存貨。未能如此可能對我們的品牌形象產生負面影響，並導致消費者體驗下降。發生任何此等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前景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為滿足不同市場需求，我們不斷開發新品牌，以及設計及推出新產品。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這些努力一定會取得成功。新品牌及產品的成功取決於多種因素(包括該等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例如行業趨勢、市場需求、監管審批、生產效率、競爭及消費者接受程度等。未能推出新品牌產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依賴製造合作夥伴生產產品。若我們的製造合作夥伴未能穩定生產高質量產品，或若我們遭遇材料短缺或供應延遲等問題，或若我們無法與製造合作夥伴重續協議，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依賴多名原始設備製造商(「OEM」)及原始設計製造商(「ODM」)供應商為我們的製造合作夥伴生產產品。我們對該等製造商的依賴使我們面臨一系列營運風險，包括(其中包括)產能不足、未能符合質量控制標準、產品規格及生產周期，以及交付延誤。我們的製造商亦可能因其無法控制的各種因素而遭遇業務中斷，例如設備故障、勞工糾紛或短缺、原材料短缺或價格上升、違反環境、健康與安全法律法規或適用國家及

風險因素

行業產品安全及質量標準、自然災害、火災及其他不可預見事件。若發生任何上述事件，而我們無法按篩選標準及時識別及評估替代製造合作夥伴，我們或會產生額外成本並面臨生產與交付的重大延誤，而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的製造合作夥伴可能在開始生產前採購原材料，因此，我們銷售商品的採購成本受原材料成本及製造合作夥伴的人工成本影響。採購成本變動或會影響我們的成本架構。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產品的各種原材料價格發生波動，且日後或會繼續波動。若我們無法控制成本，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再者，概不保證我們將總能以有利條款與製造合作夥伴維持及重續協議，甚至根本無法維持及重續協議。物色有能力及資源以生產足夠數量符合我們規格的產品的製造合作夥伴可能需要花費大量時間或資源，這或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銷售受季節性因素影響，這或會導致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出現波動。

我們通常於每年下半年在我們營運所在國家的主要促銷活動(如99購物節、雙十一、雙十二及聖誕節)之前及期間開展更多的銷售及營銷活動。因此，相較一年中的其他時間，我們在促銷季和相關購物活動之前及期間可能保持較高的收入與存貨水平，以滿足市場需求。另一方面，我們的業務易受極端或異常天氣狀況的影響。例如，雨季期間暴雨和洪水等極端天氣情況或會干擾我們的營銷活動。這會對當地零售商的銷售產生不利影響，從而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與第三方電商平台或直播平台的關係中斷及安排條款的不利變動或會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跨境新零售業務營運取決於我們與不同第三方電商平台的安排，包括Shopee及Tokopedia。我們亦與TikTok等精選直播平台合作進行直播銷售。電商平台及直播平台不斷更新其政策屬常見現象。其政策變動(如提高廣告投放的廣告費)或會導致我們的成

風險因素

本及開支增加。此外，電商及直播平台亦有權詮釋如何執行其政策。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已建立合作關係的電商平台及直播平台不會採用可能對我們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新政策、更改現有政策或改變對現有政策的詮釋。例如，概不保證該等第三方平台日後不會行使酌情權無意或有意刪除我們的廣告或我們落地頁的鏈接，甚至暫停或終止我們的廣告投放，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若我們與現有電商及直播平台的關係出現任何惡化，或若我們未能與該等第三方發展關係以擴大合作範圍，我們可能無法及時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找到替代品，甚至根本無法找到替代品，這或會對我們的跨境新零售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若我們無法有效及成功地在我們營運所在東南亞國家的新零售行業進行競爭，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主要在跨境新零售市場進行競爭，於東南亞銷售產品。東南亞市場的發展面臨不確定性，且可能受相關法律及法規變動、消費者需求變動及公眾健康事件等因素影響。此外，我們與現有或潛在競爭對手有效競爭的能力取決於多種因素，例如品牌聲譽、產品組合多元化、產品質量、銷售及營銷能力以及客戶獲取及保留能力。我們的部分競爭對手可能在這些領域具有競爭優勢。隨著競爭加劇及出現更多潛在競爭對手，我們可能需要投入更多管理、財務或人力資源。若我們無法有效競爭，我們的市場份額或會下降，我們的業務、財務表現及盈利能力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與第三方物流解決方案提供商有關的風險。

我們的配送安排大致可分為：(i)第三方電商平台提供的配送服務；(ii)第三方物流解決方案提供商提供的物流解決方案；及(iii)我們的內部物流能力。我們與第三方物流提供商的合作可能使我們面臨潛在服務中斷或低效。若該等提供商因營運問題、財務困難或其他不可預見的情況而未能履行其服務義務，或會影響我們及時向SMR客戶與終端客戶交付產品的能力，進而可能對我們的商譽以及客戶對我們物流安排的信心造

風險因素

成不利影響。此外，物流解決方案提供商未能妥善處理我們的產品亦可能導致產品損壞，從而導致產品責任或索賠並損害我們的品牌形象及聲譽。此外，物流解決方案價格的波動會影響我們向客戶提供高性價比產品的能力，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任何該等事件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受到印度尼西亞當地物流基礎設施和服務能力的限制，印度尼西亞的物流和供應鏈體系相對不穩定。這或會導致倉儲、運輸和配送過程中的效率波動，增加貨物運輸週期的不確定性。我們的產品主要在中國內地製造，而客戶則位於東南亞。因此，我們的供應鏈涉及跨境運輸環節，其運輸成本和穩定性受到多種外部因素的影響。這些因素包括全球航運能力供需波動、市場需求的季節性變更以及國際安全狀況。我們跨境物流業務中的海運環節會受到航運成本和港口效率波動的影響。尤其是，航運能力的供應受我們合作夥伴現有船隊的規模、其營運效率、壓港影響、新船舶交付等因素的影響。該等供應可能受到政府及國際機構對海運實務的規範所影響。影響船舶運力供需的因素並非我們所能控制，且行業條件變化的性質、時間和程度亦無法預測。此外，該等第三方物流提供商面臨極端或異常天氣狀況的風險並容易受到其影響，極端或異常天氣狀況可能導致道路損毀及／或水浸，妨礙彼等履行服務責任。影響我們物流解決方案提供商的此類不確定性或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倉儲網絡出現任何意外或長期中斷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在東南亞主要港口城市（如雅加達、棉蘭及三馬林達）經營17個海外倉儲設施，總建築面積超過70,000平方米，構建了「中央倉庫 — 區域樞紐 — 分支倉庫」三級分銷架構。請參閱「業務 — 供應鏈管理 — 倉儲基礎設施」。若水電等公用事業供應或進入場所的通道出現任何意外及長期中斷，而我們無法恢復受影響的倉庫或立即搬遷至其他配備完善設施的合適地點，我們的業務營運將會出現重大不利中斷，從而影響我們的經營業績。若我們的任何倉庫遭遇重大事件或我們於日後未能實施足

風險因素

夠的預防措施，我們或會丟失儲存於其中的商品、產生重大成本及開支以恢復或遷移該等倉庫，或被相關機構釐定為違反適用法律法規並面臨相關行政處罰。若該事件導致其他第三方遭受損害，若我們被判定為須就該事件承擔部分或全部責任，則我們亦可能須作出賠償。在該等情況下，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此外，由於我們通過東南亞提供倉儲服務的部分倉庫屬租賃性質，因此我們面臨與不可預測且不斷增加的租金成本及搬遷成本有關的風險。我們的業主在與我們協商續租時或會提高租金或施加更嚴格的付款條件，從而對我們的盈利能力和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我們可能無法在租約到期時按商業合理條款成功延長或續約，甚至根本無法延長或續約，並可能被迫將我們的倉庫或辦公室搬遷至其他地點。此類搬遷或會干擾我們的營運，並產生大量搬遷成本以及有關安裝倉儲設施和技術系統的資本支出，從而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此外，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能夠及時將這些業務搬至合適的替代場所，如無法按需遷移，或會導致我們的業務營運中斷。此外，我們在求取部分特定地點或理想規模的物業時會與其他企業競爭。若我們未能及時搬遷我們的業務，我們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聲譽均將受到不利影響。

若我們未能持續將供應鏈管理系統數字化，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在競爭激烈的電商環境中營運，供應鏈管理的效率和有效性對於保持我們的競爭力至關重要。我們能否滿足客戶對及時交付及產品可用性的期望取決於不斷增強供應鏈管理系統的數字化水平以及在物流及倉儲中採用進一步或新的自動化設備。未能持續數字化進程，尤其是未能進一步擴張或加強業務流程數字化，或會導致追蹤存貨水平效率低下，以及訂單履行延遲或不準確。在該等情況下，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此外，如果我們無法在端到端數字可見度和流程自動化方面持續取得進展，我們可能會面臨營運成本增加、預測準確性和規劃效率降低、缺貨或過量存貨的發生率升高，以及準時交付性能下降等問題。若採購、生產、物流及倉儲缺乏及時的數據整合，可能會損害我們有效分配庫存、管理產能及迅速回應需求波動或供應中斷的能力。此外，數字化不足可能會限制我們的可擴展性、加劇錯誤率，並因取消訂單或未達服務水平而對客戶體驗造成不利影響。上述任何情況均可能削弱我們的競爭地位、導致銷售機會流失、對我們與客戶及業務合作夥伴的關係造成負面影響，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與我們的產品有關的任何質量問題可能使我們面臨產品責任索賠和聲譽風險。

我們未必能維持有效的業務質量控制系統，而質量控制系統的任何失效或退化會對我們的經營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我們已實施嚴格的質量控制與供應商准入標準，確保產品的高標準。請參閱「業務 — 供應商 — 我們的OEM及ODM供應商模式 — 我們對OEM及ODM供應商的選擇標準」。然而，該系統未必總能成功發現缺陷或質量問題，特別是若缺陷或質量問題源於我們直接控制以外的因素。我們可能面臨與產品有關的產品責任索賠。該等索賠可能源於我們產品不安全或有缺陷的指控或證據。未能發現、預防或控制產品缺陷及交付缺陷產品予消費者或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若我們售出的任何產品被指控不安全或有缺陷，我們可能面臨相關產品的銷售下滑並可能需要將其從市場召回。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遭遇任何重大產品召回，亦無面臨任何來自任何消費者或政府的重大產品責任索賠，或任何產品責任糾紛。然而，我們無法保證該等召回將不會發生，或日後將不會針對我們提出該等索賠。任何針對我們的索賠可能對我們的聲譽、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任何產品召回或任何針對我們的索賠，不論是否有根據，均會消耗我們的財務資源、損害我們的聲譽，並耗費管理層的時間及注意力。若任何針對我們的索賠成功，我們或會產生責任，且我們的聲譽或會嚴重受損。

風險因素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錄得流動負債淨額及負債淨額。概不保證我們日後將錄得流動資產淨值或資產淨值。

截至2023年、2024年12月31日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分別錄得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133.8百萬元、人民幣74.3百萬元及人民幣102.2百萬元，亦分別錄得負債淨額人民幣87.8百萬元、人民幣31.4百萬元及資產淨值人民幣0.2百萬元。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狀況及負債淨額狀況主要是由於將贖回負債產生的負債作為流動負債。概不保證我們日後將能夠保持資產淨值及流動資產淨值為正數。若我們持續錄得流動負債淨額或負債淨額，可能會面臨流動性風險，且無法償還短期債務。此外，顯著的流動負債淨額或負債淨額可能限制我們的營運靈活性，對既定的擴張計劃和業務營運產生不利影響。上述任何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依賴技術及IT系統以及互聯網基礎設施及電信網絡的正常運行。

我們的成功與吸引及留住消費者的能力取決於高效的營運、適當穩定的性能、便捷的訪問以及我們的技術、算法及平台的持續升級。我們亦倚賴自主開發的一體化營運管理系統及SMR移動應用來經營業務。我們的系統可能易受電腦病毒、物理或電子入侵以及類似的干擾，這可能導致系統中斷、網站速度減慢或無法使用、交易處理延遲或錯誤、數據遺失或無法管理倉儲服務或接受及執行消費者訂單。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未發生任何對我們的業務營運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有關事件。然而，概不保證我們將來不會遭受此類攻擊，這可能需要我們花費大量金錢及資源恢復運行。發生任何此類未來事件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的業務營運亦取決於我們經營業務及銷售所在的中國內地及東南亞國家的互聯網基礎設施的性能及可靠性。若互聯網基礎設施發生中斷、故障或其他問題，我們可能無法訪問替代網絡。網絡故障或中斷將影響我們通信解決方案的速度及可用性。此外，我們無法控制電信運營商提供服務的成本。若我們支付的電信及互聯網服務價格大幅上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的業務面臨與IT基礎設施及研發活動投資有關的風險，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隨著業務擴張，我們預計將繼續投資IT系統，尤其是數據智能及專有數據平台等核心技術系統的研發。相關資本支出與技術投資確認通常早於相應效益的實現。基於技術迭代迅速、新開發應用表現不佳或市場需求變化等因素，此類投資的回收期可能存在不確定性。投資回報可能低於預期，或其增長速度可能無法滿足業務發展需求。此外，若研發進展未達預期、系統整合成效不足或業務協同能力欠佳，部分資本支出可能無法有效轉化為實際生產力。我們亦可能面臨無法完全收回相關投資或回收期延長的風險。在此情況下，相關資產的賬面值可能須計提減值費用，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營運可能受到我們無法控制的事件干擾，包括流行病、傳染病、營運風險或自然災害及其他突發事件。

我們的業務或會受到SARS、H5N1禽流感、豬流感及COVID-19等傳染性疾病爆發或其他疫情或突發事件的影響。該等疫情的爆發或會以多種方式影響我們，例如導致我們或我們業務合作夥伴(如供應商及品牌合作夥伴)的營運延遲或中斷。此外，政府當局或會採取若干衛生措施，包括關閉我們的辦公室、差旅及運輸限制以及進出口管制。此外，我們亦因實施緩解措施以減輕疫情影響而產生額外成本，包括為員工提供食宿、向員工分發個人防護裝備以及為保護員工免受疫情感染的其他舉措。任何該等情況均可能嚴重減緩我們經營所在地區的區域或全球經濟發展，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營運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公共衛生緊急事件及其相關行動限制亦可能導致供應鏈中斷。若我們日後面臨健康流行病、傳染病及其他突發事件時無法最大限度減少供應鏈中斷的影響，供應商按

風險因素

時生產足量產品的能力將受到影響，我們未必能按時履行來自直接客戶及分銷商的訂單，這將對我們的業務、聲譽及財務狀況產生負面影響。

若爆發其他健康流行病，我們可能無法為營運做出充分及成功的安排，以滿足消費者需求。若爆發其他健康流行病，我們或會遭遇更多的干擾，從而對我們的業務營運、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包括但不限於：

- 由於健康流行病的迅速蔓延，整體消費者需求及／或消費支出減少，從而對我們的收入及盈利能力產生負面影響；
- 營運中斷；及
- 無法實施增長計劃，包括延遲營銷活動，或對我們成功執行進軍新市場計劃的整體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任何違反有關網絡安全、數據安全及個人信息保護的法律法規的行為，均可能令我們面臨法律或行政訴訟，這可能對我們的聲譽及業務營運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處理個人信息，包括姓名、郵政地址及電話號碼等。請參閱「業務 — 數據隱私」。因此，我們的業務營運須遵守各種數據安全與個人信息保護法律法規。中國政府在過去幾年已頒佈一系列保護網絡安全、數據安全和個人信息的法律、法規及政府政策。例如，於2021年6月10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數據安全法》（「《數據安全法》」，自2021年9月1日起生效）。《數據安全法》載列有關從事數據相關活動的實體及個人承擔的多項數據安全責任。其亦禁止中國任何個人或實體在未經中國主管部門的批准下向外國司法或執法部門提供存放於中國的數據。此外，國家互聯網信息辦公室（「國家網信辦」）於2022年7月7日頒佈並於2022年9月1日生效的《數據出境安全評估辦法》規定，數據處理者在申報數據出境安全評估前，應當開展數據出境風險自評估。於2016年11月7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網絡安全法》，自2017年6月1日起生效，據此，國家推進網絡安全社會化服務

風險因素

體系建設，鼓勵有關企業、機構開展網絡安全認證、檢測和風險評估等安全服務。根據於2022年2月15日生效的《網絡安全審查辦法》，掌握超過100萬用戶個人信息的網絡平台運營者赴國外上市，必須向網絡安全審查辦公室申報網絡安全審查。於2024年9月24日，國務院發佈《網絡數據安全管理條例》(亦稱《網絡數據條例》)，自2025年1月1日起施行。《網絡數據條例》不僅是第一個在行政條例層面專門針對網絡數據安全的條例，也是《網絡安全法》、《數據安全法》及《個人信息保護法》所載列的合規要求的綜合實施條例。請參閱「監管概覽 — 有關我們於中國的業務的法律及法規 — 有關網絡安全、數據安全、個人信息保護的法規」。我們亦可能受其他司法管轄區影響數據保護、數據隱私或信息安全的法律法規的約束，例如歐盟採納於2018年5月25日全面生效的《通用數據保護條例》。該等法律或法規的解釋與應用通常不確定且不斷變化。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於我們經營所在的重大的司法管轄區遵守所有適用的數據隱私法律及法規。請參閱「業務 — 數據隱私」。儘管如此，由於有關數據隱私及保護的法律法規普遍複雜且不斷演變，其解釋及應用可能不時變動。此外，我們亦可能受到有關數據隱私及保護的額外監管要求，而可能需要調整數據管理架構並產生額外成本。任何對我們在收集、使用、存儲、保留、傳輸、披露及其他數據處理以及網絡安全方面的慣例或政策的擔憂，均可能令我們面臨潛在責任及聲譽受損。此外，數據保護及隱私的監管制度複雜且不斷變化，這或會增加我們的合規成本及營運複雜性。遵守新的數據法律法規或會導致我們產生大量成本或要求我們以對業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方式改變業務慣例。若未能密切監控相關監管的發展，可能使我們承擔潛在責任，並可能進一步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員工或第三方的不當行為、違規行為及疏忽或會損害我們的業務及聲譽。

員工的不當行為及疏忽可能使我們承擔責任或招致負面宣傳；概不保證我們的員工不會涉及可能對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不當行為或疏忽。

此外，業務合作夥伴(包括OEM及ODM供應商、線下物流服務提供商)以及與業務合作夥伴建立業務關係的其他第三方的不當行為及疏忽，可能使我們承擔責任或招致負面宣傳。雖然我們設立了嚴格標準來選擇業務合作夥伴，我們不排除因第三方不合規而承擔責任或遭受損失的可能性，彼等或會因為違反法規而受到監管處罰或懲罰，這可能直接或間接影響我們的業務。我們無法確定該第三方是否已經或將會侵犯任何其他方的合法權利或違反任何監管要求。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識別業務合作夥伴或其他第三方於業務實踐中的違規或不合規行為，或及時且適當地糾正此類違規或不合規行為。對業務合作夥伴或其他參與我們業務的第三方的法律責任及監管行動或會影響我們的業務活動及聲譽，進而影響我們的經營業績。

若我們無法取得、維持及保護知識產權或阻止第三方侵犯知識產權，我們的競爭能力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高度依賴我們保護知識產權的能力。我們擁有眾多廣受認可的品牌，於往績記錄期間，自有品牌產品銷售分別佔收入的90.1%、90.8%及92.9%。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中國知識產權局註冊了205項專利，並在中國內地有七項待批專利申請。在印度尼西亞亦有六項註冊專利及五項待批專利申請。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有50項商標在中國內地註冊、13項待批商標申請，並在印度尼西亞及泰國等境外國家和地區註冊商標273項、待批商標申請27項。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中國國家版權局註冊了171項版權，另有四項待批版權申請，在印度尼西亞註冊了1項版權。請參閱「業務 — 知識產權」。然而，知識產權保護面臨各種風險。我們可能無法在合理

風險因素

成本或時間內提交及起訴所有必要或期望的專利申請。未能及時識別我們產品開發成果的可專利性方面或會導致失去專利保護，並允許競爭對手開發和商業化類似產品，這或會對我們的整體業務產生重大影響。此外，我們可能無法阻止第三方侵犯或盜用我們的知識產權。該等侵權或盜用或會導致重大法律費用，並分散管理層對業務營運的注意力，進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或會因知識產權侵權或其他指控而遭受第三方索賠。

我們業務營運所在行業需具備大量專利、商標及其他知識產權，當中部分專利、商標及其他知識產權的範疇尚不確定，有效性或可強制執行性亦可能存疑。因此，該行業在專利保護與侵權方面存在不確定性，故我們無法確定開展我們的業務並無亦不會侵犯、盜用或以其他方式侵犯第三方的任何專利、商標、版權、商業秘密或其他專有權。由於若干設計元素的相似性以及我們多元化的產品組合，以及我們委託ODM及OEM供應商生產我們的產品，我們或會不時捲入知識產權的糾紛，其中第三方聲稱我們的產品侵犯其知識產權。知識產權訴訟通常較為複雜，且知識產權訴訟的結果難以預測。若此等索賠和任何由此引起的訴訟的判決對我們不利，可能會令我們承擔重大的損害賠償責任，對我們的解決方案或業務營運施加臨時或永久禁令，或使我們的知識產權無效或無法執行，進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未能遵守有關環境、社會及企業管治(「ESG」)事宜的法律及法規，以及未能實現若干或所有ESG目標及／或計劃，均可能使我們受到處罰及／或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近年來，相關監管機構及公共倡議組織越來越關注ESG相關議題，我們的業務因而對ESG相關議題以及與環境保護和其他ESG事宜相關的政府政策及法律法規的變化愈加敏感。投資者權益保護組織、部分機構投資者、投資基金及其他有影響力的投資者亦日益關注ESG實踐，而且近年越來越重視其投資的影響和社會成本。不論哪一行業，投資者及相關監管機構提高對ESG和類似事宜的關注均可能阻礙我們獲取資金，因為投資者可能根據其對目標公司ESG實踐的評估決定重新分配或不投入資金。任何ESG問題或議題亦可能增加我們的監管合規成本。

風險因素

若我們無法順應或滿足投資者及相關監管機構就ESG事宜不斷變化的期望和標準，或被認為未對日益引起關注的ESG相關議題作出適當反應，無論是否為法律要求，我們均有可能面臨聲譽受損，且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股份價格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儘管我們並非處於高污染行業且無製造流程，我們仍持續將綠色辦公實踐與永續營運原則融入日常營運。例如，我們透過實施電子審批系統與雲端文件協作工具，減少耗材用量，並在日常營運中推廣節能措施。為增強環境責任及減少環境足跡，我們已制定若干與我們整體業務策略及目標相一致的環境目標及計劃。請參閱「業務—環境、社會與管治(ESG)」。未能實現或可能修改或終止若干或所有該等ESG目標及／或計劃亦可能對我們的企業形象造成不利影響，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未能維持有效的定價策略以及我們產品價格的任何下行變化，或會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產品的需求通常對價格十分敏感。我們的產品定價方法已經且可能繼續對我們的收入及利潤率產生重大影響。此外，競爭對手的定價策略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或會嚴重影響我們定價策略的結果。若我們未能滿足客戶的價格預期，或當競爭對手採取激進的定價策略時，我們無法與其進行有效競爭，並且因我們產品價格的潛在下行變化而無法有效調整成本結構，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與外匯匯率波動有關的風險。

人民幣兌其他貨幣的價值波動，受政府政策變動的影響，並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國際經濟及政治發展以及本地市場的供求情況。難以預測未來市場因素或政府政策會如何影響人民幣與其他貨幣之間的匯率。隨著外匯市場的發展、利率市場化及人民幣國際化的推進，中國政府未來或會進一步推進匯率制度改革。

風險因素

我們在跨境新零售業務中向消費者進行的銷售主要以外幣計值及結算，其餘主要以我們產品銷往的國家的貨幣計值及結算。我們主要以人民幣向中國內地供應商付款。因此，外幣(尤其是印尼盾)與人民幣之間的匯率變動可能影響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與境外賣家競爭的能力。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於2023年錄得匯兌收益淨額人民幣6.1百萬元，於2024年錄得虧損人民幣2.0百萬元，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錄得虧損人民幣12.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印尼盾兌人民幣在此期間貶值導致本集團內部應付款項產生的未實現匯兌虧損。

人民幣兌其他外幣的價值可能由於多項因素(均非我們所能控制)而發生波動。其他外幣兌人民幣大幅貶值，可能對我們的毛利產生負面影響，而任何其他外幣升值亦可能對我們的毛利產生積極影響。經考慮我們產品的競爭格局後，我們或會選擇通過提高產品售價以減輕其他外幣貶值的影響。

為管理外匯風險，我們通常簽訂外匯對沖合約。該等合約具有在特定日期按固定匯率兌換我們外幣的作用，因此我們不會在特定時間內受到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儘管我們設法管理我們的外匯匯率風險敞口，以盡量減少匯率波動的負面影響，但無法保證我們能夠成功做到這一點，特別是因為外國對沖工具以合理成本對沖人民幣的影響有限。然而，我們的財務狀況及業績可能會受到外匯匯率不利波動的不利影響。所有該等因素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並可能導致我們股份以外幣計算的價值及以外幣派付的股息減少。

此外，若中國人民銀行的加息，或美國、歐盟及其他國家或地區的市場混亂，可能會增加我們的借款成本，且對我們獲得流動資金來源的能力產生不利影響，而我們可能依靠該等流動資金來源為我們的營運提供資金及履行我們的到期債務義務。我們擬繼續進行投資以支持我們的業務增長，並可能需要額外的資金以應對業務挑戰。任何未能以合理成本獲得流動資金來源為我們的營運提供資金或履行我們的義務的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若我們的供應商不再授予我們優惠的信貸期限，或縮短當前授予我們的信貸期限，我們的流動資金狀況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週轉天數出現波動。截至2023年、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9月30日，我們的即期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分別為人民幣122.6百萬元、人民幣170.5百萬元及人民幣143.9百萬元，截至同日，分別佔流動負債總額的24.3%、28.6%及21.8%。我們通常就購買商品獲OEM及ODM供應商授予30至90天的信貸期。於2023年、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分別為57天、62天及62天。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繼續成功磋商，並自供應商取得優惠信貸期限，乃由於供應商授予的信貸期限可能受多項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例如供應商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原材料價格及整體經濟狀況等)所影響。若供應商縮短授予我們的信貸期限，我們的流動資金狀況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成功實施渠道擴張策略。

我們擬進一步擴張線下與線上銷售渠道，提升產品曝光度及品牌知名度，這可能耗時且可能產生大量成本。請參閱「業務 — 發展戰略」。成功擴張至新銷售渠道取決於多種因素，包括全面的市場研究、渠道與我們品牌及產品形象的兼容性、充足的資源分配、整合及適應的技術能力、高效的供應鏈管理、建立牢固的合作夥伴關係、監管合規性、對競爭格局的認識及有效的風險管理。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擴張策略能夠成功實施。未能成功實施擴張策略或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與收購策略有關的風險。

我們可能投資或收購可能與我們現有產生協同效應的公司，例如潛在供應商和國際物流解決方案提供商，我們亦可能投資或收購於印度尼西亞、越南、泰國及菲律賓市場擁有強大銷售渠道的公司，以進一步增加我們的市場份額並增強品牌價值。識別及完成投資和收購的成本可能十分高昂，且概不保證我們能夠識別合適的收購對象，成為成功競標者，以優惠條款完成收購或擁有資金進行理想收購。若我們因收購或投資而產生額外債務，發行普通股導致現有股東持股比例攤薄，或產生資產撇銷、重組

風險因素

費用和其他相關支出，這些交易亦可能導致利息開支、槓桿比率及償債要求大幅增加。收購和戰略投資涉及許多其他風險，包括被收購或被投資公司未知負債的潛在風險。概不保證我們的收購和其他戰略投資將會成功，且不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銷售及營銷活動未必有效。

我們的銷售及營銷活動對提升品牌知名度及擴大消費者群體至關重要。我們採用多種方式推廣產品，包括(i)在與我們合作的SMR店鋪與第三方電商平台投放廣告；及(ii)利用其他站外線上渠道(如社交媒體及搜索引擎)。於2023年、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分別錄得營銷及廣告開支人民幣37.8百萬元、人民幣43.2百萬元及人民幣49.5百萬元。於2023年、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分別錄得第三方電商平台佣金人民幣14.7百萬元、人民幣30.5百萬元及人民幣37.8百萬元。於2023年、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營銷及廣告開支與第三方電商平台佣金總額分別佔總收入的5.8%、7.0%及9.9%。我們銷售及營銷活動的成本可能不斷上升，且可能不會產生具經濟意義的結果。例如，我們在營銷活動中支付大量第三方電商平台佣金，而這些電商平台收取的佣金費率超出了我們的控制範圍。此外，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在銷售及營銷活動所付出的努力將一直有效，亦無法保證我們能有效管理廣告開支，以持續創造可觀的成本效益。任何上述風險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任何有關我們、我們的品牌、管理層、業務合作夥伴或我們經營所在行業的負面報導，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任何涉及我們、我們的品牌、管理層、業務合作夥伴或我們經營所在行業的負面報導，無論是否屬實，均可能對我們的聲譽及對我們業務的看法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我們可能不時受到有關負面報導的影響，且我們可能無法有效化解有關負面報導。我們可能被要求發起或參與防禦性媒體活動及法律行動，這或會增加我們的營銷或法律開支並分散管理層的注意力，從而進一步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的業務取決於執行重要職能的主要人員的持續努力。若我們無法吸引或留住合資格人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營運取決於管理層，尤其是高級管理層團隊成員的持續努力。請參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隨著業務增長，我們亦需招聘、培訓、留住及激勵各類能夠適應競爭激烈且充滿挑戰的營商環境的人才。若我們的一名或多名管理層成員或主要人員不願繼續任職，我們可能無法及時找到替選人，甚至根本無法找到。我們或會因招聘及留住符合資格的替選人而產生額外開支。此外，若我們任何的高級管理層團隊成員加入競爭對手或從事競爭業務，則我們可能會失去商機、專業技術以及關鍵的專業人才和員工。概不保證我們將能夠成功執行與管理層所訂立僱傭協議中包含的合約權利。若我們失去一名或多名高級管理層成員的服務，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營運可能受到我們經營或銷售產品所在各司法管轄區的法律法規所規定的牌照、批文及其他要求影響，並因此受限。

我們於中國內地營運，並在東南亞國家(包括印度尼西亞、越南、泰國及菲律賓)進行銷售及業務營運。我們的業務需要我們不時取得及重續大量批文、牌照及許可。請參閱「監管概覽」。若我們未能及時或根本無法取得、維持或重續我們營運所需的任何批文、牌照或許可，或若我們的營運範圍超出適用批文、牌照及許可所允許的範圍，我們或會被處以罰款、處罰或暫停經營，甚至吊銷經營許可證，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我們亦須遵守各司法管轄區的法律法規。若我們不能確保遵守該等法律法規(主要包括與我們產品銷售相關的許可、法規及標準、隱私法律法規及進出口規定)，我們業務的多個方面將會受到不利影響。除監管合規成本高、耗時長的風險外，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能夠獲得所有批文或所需牌照及許可。

此外，概不保證我們的內部控制政策將始終充分及／或有效。任何違規情況均可能導致相關執法行動，包括監管或司法機關責令停止營運，亦可能包括須作出資本開支的糾正措施或補救措施。我們或須對因我們的活動而遭受損失或損害者進行賠償，且我們可能因違反適用法律或法規而面臨民事或刑事罰款或處罰。任何影響我們或我

風險因素

們營運的法律法規或政策或其詮釋的變動，均可能對我們的營運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或增加我們的合規開支，進而對我們的業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歷史經營業績未必代表我們未來的表現。

於2023年、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908.4百萬元、人民幣1,048.7百萬元及人民幣880.5百萬元。於2023年、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淨利潤分別為人民幣18.3百萬元、人民幣20.4百萬元及人民幣41.7百萬元。請參閱「財務資料 — 經營業績的主要組成部分說明」。我們的未來增長及盈利能力受多項因素影響，例如開發新產品的能力、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成功實施業務發展策略的能力，以及有效管理成本及開支並持續提升營運效率的能力。因此，閣下不應倚賴任何前期的收入來衡量我們未來的表現。我們亦可能產生不可預見的開支，或在獲取收入或實現盈利方面遭遇困難、複雜情況或延誤。若我們未能產生足夠的收入並管理開支，我們日後可能持續產生重大虧損並累積虧損，且可能無法實現或後續維持盈利。

我們可能無法於日後維持我們的利潤率。

於2023年、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毛利率分別為33.6%、35.6%及36.9%。同期，我們的淨利潤率分別為2.0%、1.9%及4.7%。我們的盈利能力取決於原材料價格、廣告成本、採購成本、物流服務成本、勞動力及其他生產成本、市場競爭、市場需求及通脹壓力等多項因素，其中部分因素非我們所能控制。特別是，我們的盈利能力易受採購成本的影響。我們可能無法立即或根本無法將有關成本的增加轉嫁予我們的客戶。若我們未能將有關成本的增加轉嫁予我們的客戶，我們的盈利能力或會受到不利影響。因此，概不保證我們日後將能維持如往績記錄期間的毛利率或淨利潤率。任何價格及成本波動均會對我們的利潤率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因此，我們的財務狀況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可能不時捲入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聲譽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訴訟、其他法律及合約糾紛、申索及行政程序。

我們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可能不時面臨各種訴訟、法律或合約糾紛、申索或行政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與供應商、客戶、業務合作夥伴及其他第三方的各種糾紛或申索。正在進行或可能發生的訴訟、法律或合約糾紛、申索或行政程序可能會分散管理層的注意力及其他資源。此外，任何最初並不重要的訴訟、法律或合約糾紛、申索或行政程序可能會升級，並因糾紛的標的事項、損失的可能性、所涉金額及所涉各方等各種因素而對我們變得重要。若對我們作出任何不利判決、裁定或裁決，或我們與任何第三方達成和解，我們可能須支付巨額損害賠償或承擔其他責任。此外，訴訟、法律或合約糾紛、申索或行政程序引起的負面報導可能會損害我們的聲譽並對我們的品牌及產品形象造成不利影響，進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可能於業務營運過程中遇到合規問題，這可能導致行政程序，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日後不會涉及法律或其他程序。任何該等程序的負面結果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須繳納社會保險費及住房公積金的額外供款，以及相關政府部門徵收的滯納金及罰款。

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我們須為員工繳納社會保險費及住房公積金供款。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未能為若干員工足額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表示，就社會保險而言，中國有關部門可責令我們限期繳納欠繳數額，並按日加收0.05%的滯納金；逾期仍不繳納的，處欠繳數額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的罰款。若我

風險因素

們逾期繳存或少繳住房公積金，有關部門可責令我們限期繳存，逾期仍不繳存的，可以申請中國法院強制執行。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收到員工的任何重大投訴。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我們被要求補繳歷史欠繳的社會保險和住房公積金的可能性極低，理由如下：(i)主管監管機構在我們與其的訪談中確認，除非收到員工投訴，否則不會集中追繳我們歷史欠繳的社會保險和住房公積金，且若在投訴後規定期限內整改此類違規行為，我們不會受到處罰；(ii)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未因未足額繳納社會保險和住房公積金而受到任何行政處罰，亦未收到相關社會保險和住房公積金的主管機關發出的任何補繳通知；(iii)根據主管機關出具的信用報告，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該等主管機關未因我們未足額繳納社會保險或住房公積金供款而對我們實施行政處罰；(iv)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員工與我們之間不存在涉及勞動及僱傭事宜(包括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事宜)的未決爭議或糾紛；(v)我們已出具承諾函承諾：若社會保險或住房公積金主管機關要求我們補繳歷史欠繳款項，我們將及時按主管監管機關的規定及要求完成繳納。

未能遵守有關我們若干租賃物業的法律法規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擁有及租賃與我們業務營運有關的物業。我們租賃的若干物業存在業權缺陷、用途不一致或其他合規相關的缺陷。因此，概不保證我們不會就該等物業面臨針對我們採取的任何處罰、質疑、訴訟或其他行動。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就其中一項租賃物業而言，與我們簽訂租賃協議的出租人未能提供有效的物業產權證明或充分文件，以證明其有權將該物業出租予我們用於擬定的用途。因此，我們無法確保其有權將該物業出租或轉租予我們用於擬定用途。此外，根據中國適用法律法規，租賃協議的出租人及承租人須在租賃協議簽訂後30日內向相關政府部門備案。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尚未按中國法律法規要求，就

風險因素

我們三項租賃物業的租賃協議向當地住房管理部門辦理備案。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表示，若我們及出租人未能按照相關主管部門的要求辦理租賃登記備案，我們可能會因各項未登記的租賃協議而被處以人民幣1,000元至人民幣10,000元的罰款。請參閱「業務 — 物業 — 租賃物業」。

若因上述任何情形遭受第三方或政府機構的質疑，我們可能面臨罰款，並可能被迫搬遷（視具體情況而定），因此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表現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印度尼西亞附屬公司已就其所擁有物業妥善維護有效的業權並遵循監管規定，通常會在租賃協議中納入合約保障條款，要求相關出租人遵守適用的所有權、許可及監管規定。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就我們的印度尼西亞附屬公司所擁有或租賃的物業對有關附屬公司採取任何法律行動、申索或強制執行法律程序。儘管如此，就租賃物業而言，我們的印度尼西亞附屬公司仍可能面臨因相關出租人違反其作為物業擁有人的監管責任而產生的風險，且該等風險並非印度尼西亞附屬公司所能控制。請參閱「— 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 — 倉儲網絡出現任何意外或長期中斷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若我們未能維持足夠的風險管理或有效的內部控制措施，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的成功取決於我們有效利用風險管理系統、信息系統、資源管理及內部控制措施的能力。隨著我們不斷擴張，我們將需修訂並改善我們的風險管理、財務報告系統及程序以及其他內部控制及合規程序，以滿足我們不斷變化的業務需求。然而，概不保證我們的風險管理、內部控制系統及風險管理工具於全面保障我們免受業務的固有潛在風險影響方面屬充足或有效。若我們無法辨識及處理任何潛在風險或內部控制的缺陷，則可能對我們業務、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轉讓定價安排可能受我們營運所在國家及地區的相關稅務機關審查。

根據我們營運所在國家及地區的法律及法規，關聯方間的安排及交易可能受相關稅務機關的審核或挑戰。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主要於中國內地、印度尼西亞、越南、泰國及菲律賓經營業務。請參閱「業務 — 集團內部交易」。倘相關稅務機關認為我們的

風險因素

若干集團內部交易並不代表公平磋商，我們可能面臨重大及不利的稅務後果，並最終會以轉讓定價調整方式調整任何該等實體的收入。轉讓定價調整可(其中包括)增加稅務負債。倘我們無法於相關稅務機關規定的時限內糾正有關事宜，相關稅務機關可就我們任何未繳稅項向我們徵收滯納金利息或附加費及其他罰金。此外，轉讓定價安排可能導致稅項調整而在若干司法管轄區產生可收回稅項。概不保證我們可成功從相關稅務機關收回可收回稅項。因此，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保險範圍可能不足以覆蓋我們所有的潛在損失。

我們為日常營運投保。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保險將足以覆蓋我們業務營運相關的所有風險。若我們遭受保單無法覆蓋的重大損失及責任，則我們可能需要承擔保險保障不足的損失。因此，我們可能面臨重大成本及分散我們的資源，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不可抗力事件、自然災害、戰爭、恐怖主義行為或其他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不可抗力事件、自然災害、戰爭、恐怖主義行為或其他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可能會對我們經營所在地區的經濟、基礎設施及人民生活產生不利影響。我們的營運可能會受到洪水、地震、沙塵暴、暴風雪、火災或乾旱、電力、水或燃料短缺、信息管理系統故障、崩潰和失靈、意外的維護或技術問題的威脅，或者容易受潛在的戰爭或恐怖襲擊所影響。嚴重的自然災害可能會導致人員傷亡、資產毀壞以及我們的業務及營運中斷。戰爭或恐怖主義行為亦可能傷害我們的員工、造成生命損失、擾亂我們的業務營運並損害我們的市場。任何這些因素以及我們無法控制的其他因素均可能對整體商業氣氛及環境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導致我們經營所在地區的不確定性，令我們的業務遭受我們無法預測的損失，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面臨與貿易應收款項有關的信貸風險。

我們面臨與分銷商延遲付款有關的信貸風險。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指我們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就銷售產品或提供服務而應收客戶的款項。截至2023年、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9月30日，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分別為人民幣12.0百萬元、人民幣29.1百萬元及人民幣29.4百萬元。我們根據具體情況決定與客戶的交易條款。我們通常授予合資格客戶0至30天的信貸期。貿易應收款項一般根據各合約的條款結算。於2023年、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分別為人民幣1.0百萬元、人民幣1.4百萬元及人民幣0.3百萬元。

儘管我們在信貸審批、定期信貸評估、應收款項賬齡監控及收款工作上維持內部控制及程序，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分銷商會準時清償其未償還結餘。我們收取貿易應收款項的能力受(其中包括)分銷商的財務狀況、流動資金及營運表現所規限。分銷商業務的任何惡化、現金流量限制、無力償債或其最終客戶延遲付款，均可能導致應收款項逾期、壞賬虧損及營運資金需求增加。若我們無法有效管理信貸風險、執行收款措施或提撥足夠的減值準備，我們的流動資金、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的分銷商各自獨立營運，我們對其資金安排及應收款項管理的了解及控制能力有限。宏觀經濟的不確定性、產業不景氣、競爭加劇、產品退貨、價格調整或其他不利的市場狀況，均可能進一步損害分銷商的付款能力，並延長我們的收款週期。

未能履行合約負債相關責任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合約負債主要指履約責任已訂立，但相關產品或服務尚未提供時，客戶預先支付的款項。由於企業客戶的現有及未來訂單的完成受諸如我們自OEM供應商採購的產品、物流服務供應商提供的運輸及我們業務的正常營運等多項因素的影響，故概不保證我們將能夠履行合約負債相關責任。若我們無法履行合約負債相關責任，合約

風險因素

負債金額將不會確認為收入，而我們可能須退還客戶支付的預付款或向客戶提供到期遞延收入的替代賠償。因此，我們的經營業績、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若我們未能遵守適用的反腐敗及反賄賂法律，我們的聲譽可能會受損，且我們可能受到處罰並支付巨額費用，進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須遵守我們開展業務所在的各司法管轄區的反腐敗、反賄賂、反洗錢、金融及經濟制裁以及類似法律法規。我們、我們的高級職員、董事、員工及代表我們的業務合作夥伴(包括代理)不得直接或間接參與、協助、隱瞞或企圖參與任何形式的貪污、賄賂、洗錢、放置或使用非法資金或犯罪所得、恐怖主義融資活動，或涉及受制裁個人、實體、司法管轄區或活動的交易，包括不得為影響官方決策或獲得或保留業務或以其他方式獲得有利待遇而向「海外官員」以貪腐的方式供給、承諾、授權或提供任何形式的報酬、賄賂或任何有價值的事物。我們亦要求製作及保存準確反映交易及資產處置的賬簿、紀錄及賬目，以及維持一個適當的內部會計控制體系。違反該等法律或法規會對我們的業務、聲譽、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每名員工均能夠嚴格遵從我們有關反腐敗及反賄賂法律法規的合規指引，或在指引並無涵蓋的情況下嚴格遵守法律法規。若我們的員工未遵守反腐敗、反賄賂規定，甚至被指控不合規，均可能使我們面臨舉報投訴、負面媒體報導、調查以及嚴重的行政、民事及刑事制裁、附帶後果、補救措施及法律費用，所有該等結果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聲譽、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未能遵守職業健康及安全的相關法律、法規及規則可能會使我們受到調查及行政處罰，進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由於我們在日常業務營運過程中聘請大量員工，我們對職業健康及安全相關法律及監管規定特別敏感，違反有關法律及監管規定可能會導致我們受到行政處罰。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遇到任何因違反職業健康及安全法律法規而導致對我們的財務

風險因素

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事件。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來不會受到監管行動或行政處罰。為確保遵守職業健康及安全相關法律法規，我們已採納若干內部規則，以加強我們對職業健康及安全的法律、法規及規則的遵守。請參閱「業務—環境、社會與管治(ESG)」。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或我們的員工將來會完全遵守職業健康及安全相關法律法規。若我們未遵守有關法律法規，我們可能會受到警告處分或行政處罰，進而可能會對我們的聲譽、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營運所在的中國內地及東南亞國家執行更嚴格的勞動法律法規以及勞動力成本增加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中國法律法規要求我們為員工的利益向指定政府部門支付各種法定員工福利，包括養老金、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失業保險及生育保險。相關政府部門可檢查僱主是否已就法定員工福利支付足夠款項。

我們受營運所在的中國及其他司法管轄區的各项勞動相關法律法規約束。例如，我們需為中國內地的員工繳納多項社會保險基金，包括養老保險、失業保險、基本醫療保險、工傷保險、生育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有關中國適用的勞動相關法律及法規詳情，請參閱「監管概覽—有關我們於中國的業務的法律及法規—勞動、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條例」。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未為部分員工全數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若我們未能履行作為僱主繳付社會保險及公積金的責任，則可能須於規定時間內作出更正、補繳社會保險及公積金供款的差額並繳付罰款，或可能須向相關中國主管機關繳付額外供款、滯納金及／或罰款。

此外，在印度尼西亞，我們須為員工登記包括工人社會保障局(Manpower Social Security Agency)(涵蓋工傷意外、老年福利、退休金、身故恩恤及失業)及健康社會保障局(Health Social Security Agency)的國家社會保障計劃。印度尼西亞法律亦要求我們的印度尼西亞附屬公司為其員工維持參加必要社會保障計劃的有效證書，每月匯出所需供款，

風險因素

並確保支付的工資符合適用的最低工資規定。基於我們營運所在的中國及東南亞國家的勞動保護法律發展，我們預計勞動力成本(包括工資及員工福利)將繼續增加，這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與在我們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經營業務有關的風險

我們可能於不同司法管轄區面臨稅務風險。

我們在海外國家和地區營運，須繳納各種稅項。由於不同司法管轄區的稅務環境可能不同，且各種稅務(包括但不限於企業所得稅和關稅)的相關法規相當複雜，我們的國際業務可能令我們面臨與海外稅務政策變更相關的風險。處理此類複雜的法規與其變更可能需要我們動用更多管理與財務資源，進而影響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此外，我們亦會受到本地及海外稅務機關及其他政府機關對於我們的報稅表或其他稅務事宜的審查、審計及詢問。我們交易安排的稅務處理可能須受相關稅務機關詮釋的規限，故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任何有關審查或詮釋不會導致不利判決、額外評稅、罰金或利息，進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削減我們出口產品的出口退稅可能會對我們的盈利能力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將大部分產品從中國內地出口到東南亞國家，並向SMR及通過第三方電商平台進行銷售。根據於2012年5月25日頒佈並於2014年12月9日及2020年1月20日修訂的《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出口貨物勞務增值稅和消費稅政策的通知》，除非法律另有規定，否則出口貨物勞務須遵守增值稅退稅政策。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我們有權就出口銷售向中國稅務機關申請增值稅退稅。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中國政府的退稅政策不會改變，亦無法保證我們目前享有的退稅政策仍會對我們有利。若該等政策變更、退稅率降低、暫停或終止退稅，則我們的成本將會上漲，進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的境外附屬公司可能會被視為中國稅收居民企業。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根據中國境外司法管轄區法律成立而「**實際管理機構**」位於中國的企業，可能就稅務而言被視為中國稅務居民企業，並可能須就其全球收入按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此外，《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境外註冊中資控股企業依據實際管理機構標準認定為居民企業有關問題的通知》（82號文）訂明，部分境外註冊成立的中資企業（指由中國的企業或企業集團作為主要控股股東，依據外國或地區法律註冊成立的企業）如符合以下所有條件，則分類為居民企業：(i)企業負責實施日常生產經營管理運作的高層管理人員及其高層管理部門履行職責的場所主要位於中國境內；(ii)企業的財務決策和人事決策由位於中國境內的機構或人員決定，或需要得到位於中國境內的機構或人員批准；(iii)企業的主要財產、會計賬簿、公司印章、董事會和股東會議紀要檔案等位於或存放於中國境內；及(iv)至少半數有投票權的董事或高層管理人員經常居住於中國境內。

尚不清楚這些難題和不確定因素會否得到有效管理或解決，以及其可能對全球政治和經濟狀況造成的長期影響。任何經濟衰退或放緩或不利的營商情緒，均可能對我們的行業造成間接潛在影響。此外，國際市場持續動盪，可能對我們進入資本市場以滿足流動資金需求的能力產生不利影響。因此，我們的業務營運及財務表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雖然我們大部分境外附屬公司於所在國家或地區經營實質業務，但因我們為中國企業，境外附屬公司可能受到主管監管部門質疑，若境外附屬公司被認定為中國居民企業，則該等附屬公司可能須就其全球收入按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但若股息收入為「中國居民企業從其直接投資企業（亦為中國居民企業）取得的股息」，則從中國附屬公司收取的股息（如有）免繳企業所得稅。然而，就此將被視作「中國居民企業」的企業類別仍須視未來的詮釋而定。就附屬公司的全球收入繳納企業所得稅可能大幅增加我們的稅務負擔，並影響我們的現金流和盈利能力。

風險因素

我們經營所在國家及地區的經濟、政治和社會狀況以及政府政策的變化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前景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的大部分資產和業務位於東南亞。因此，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亦可能受到東南亞市場的政治、經濟及社會狀況的影響。無論從地區或是任何一個相關經濟體的不同行業之間來看，各地區市場的經濟增長並不均衡。若我們可能經營所在的地區市場或任何其他市場出現實際或預期經濟衰退、經濟增幅進一步下降，或經濟前景不明朗，可能會影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經濟或政治環境的變動可能引致成本增加、法律及業務風險上升、干擾我們的營運並影響我們的經營業績。

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受我們經營所在國家的政治局勢的重大影響，而其中若干國家歷史上曾經歷動盪時期，包括政治暴力、競逐選舉及軍事政變。

若暴力犯罪、政治動亂及類似事件的頻率、嚴重程度或地理覆蓋範圍增加，可能會對我們在這些經營所在國家的投資、對該等國家的信心以及該等國家的經濟表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任何有關不穩定性均可能導致我們的業務中斷，並對我們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包括因辦公室暫時關閉而造成營運延誤，以及供應鏈和物流中斷。

印度尼西亞法律制度的不確定性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印度尼西亞的法律制度以民法為基礎，並主要以成文法為依據。印度尼西亞的商法和民法以荷蘭法為基礎，該法律制度在印度尼西亞於1945年獨立之前已存在，惟該等法律已經隨後的法律和法規修訂及補充。

印度尼西亞法律原則的適用通常取決於所涉各方的真誠及公共政策原則等主觀標準。印度尼西亞法官擁有廣泛的事實調查權，且在行使該等權力時擁有高度的酌情權。印度尼西亞法院及政府機構的司法和行政決策一般並不構成具有約束力的先例(*stare decisis*)，亦不會經常全面發佈。這種法律制度及監管框架的不確定性造成了印度尼西

風險因素

亞法律法規在不同機關及司法管轄區的解釋、實施及執行方面的不一致。此外，法律及監管要求快速演變和性質分散可能對我們在印度尼西亞的業務營運造成不利影響，包括延遲牌照和許可證的審批、監管待遇不一致，或在強制執行監管或合約權利時遇到挑戰，進而可能導致相關項目或活動延遲、暫停甚至終止。我們已實施監管合規政策以降低該等風險。然而，我們無法保證上述措施充分及有效，且我們所面臨的相關風險程度亦視乎法律及監管環境的進一步演變、政府的行政措施或司法解釋而有所不同，而上述各項並非我們所能控制。該等因素可能會擾亂我們在印度尼西亞的業務營運，造成員工流失及資產損失，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營運所在的司法管轄區在法律制度與執行上的差異可能會對我們的營運造成不利影響，並增加我們的合規成本。

我們經營所在地區市場的法律制度因不同司法管轄區而大相徑庭。部分司法管轄區採用基於成文法的民法體系，而其他司法管轄區則基於普通法。與普通法制度不同，在民法體系下，過往法院判決可予引用作為參考，但先例價值有限，且在缺乏明確或全面的成文法規的情況下，法律結果可能較難預測。

我們受我們經營所在部分地區市場的法律制度中固有的變動所影響。最新頒佈的法律法規未必充分涵蓋這些市場中經濟活動的所有方面。特別是，這些法律法規的詮釋和執行須視乎未來實施情況而定，而其中部分法律法規對我們的業務是否適用仍未確定。由於地方行政及法院機關獲授權詮釋及執行法定條文和合約條款，因此可能難以評估行政及法院程序的結果，以及我們於我們經營所在多個地區市場享有的法律保障水平。地方法院可能擁有拒絕執行外國判決或仲裁裁決的酌情權。該等因素可能影響我們對法律規定適用性的判斷以及我們執行合約權利或申索的能力。此外，他人可能會試圖通過無理或毫無意義的法律行動、有關第三方行為的申索或威脅向我們謀取款項或利益。

再者，我們經營所在地區市場中的若干法律制度部分乃基於各自的政府政策和內部規則，其中部分政策及規則並無及時公佈，甚至根本不會公佈，亦可能不時快速修訂或變更。在其他情況中，主要法規的釋義並不明確、不準確或有所遺漏，或在類似

風險因素

案件中，若干監管機構採用的詮釋與其他監管機構甚或法院採用的詮釋不一致。因此，我們可能在違反法規一段時間後才知悉我們違反某些政策或規則。此外，部分地區市場的行政和法院程序可能曠日持久，引致巨額成本，並分散資源和管理層的注意力。

在我們的地區市場以及其他地區可能會有許多法律法規獲採納或詮釋為適用於我們，而這可能會影響我們的業務及營運。我們經營所在行業的審查和監管可能進一步增加，而我們或須投放更多法律和其他資源以應對此類監管。現行法律或法規的變動，或在地區市場實施新的法律法規，均可能引致物流行業增長放緩，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影響。

我們H股的持有人可能須繳納中國所得稅。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視乎中國與非中國投資者居住的司法管轄區之間是否訂立規定不同所得稅安排的任何適用稅收協定或類似安排，源自中國、應付非中國居民企業投資者（該等投資者在中國並無機構或業務場所，或雖在中國設立機構或業務場所，但相關收入與該機構或業務場所並無實際關係）的股息通常適用10%的中國預扣稅稅率。若有關投資者轉讓股份所得任何收益被視為源自中國的收入，則有關收益須按10%稅率繳納中國所得稅，協定或類似安排另有規定者除外。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源自中國而派付予非中國居民的外國個人投資者的股息通常須按20%的稅率繳納中國預扣稅，而源自有關投資者轉讓股份所得、源自中國的收入通常須按20%的稅率繳納中國所得稅，以上情況均可按適用稅收協定和中國法律予以減免。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2011年6月28日頒佈的《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支付予非中國居民個人H股持有人的股息通常須按10%的預扣稅稅率繳納中國個人所得稅，惟須視乎中國與非中國居民個人H股持有人居住的司法管轄區之間有無任何適用稅收協定以及中國與香港之間的稅務安排而定。然而，根據中國財政部（「財政部」）與國家稅務總局於1998年3月30日頒佈的《關於個人轉讓股票所得繼續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的通

風險因素

知》，個人轉讓上市企業股份所得收益可免徵收個人所得稅。此外，於2009年12月31日，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及中國證監會共同頒佈《關於個人轉讓上市公司限售股所得徵收個人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財稅[2009]167號)，其中規定，個人通過國內特定交易所轉讓上市股份所得收入繼續免徵個人所得稅，惟《關於個人轉讓上市公司限售股所得徵收個人所得稅有關問題的補充通知》(財稅[2010]70號)所指相關限售股除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述條文並無明文規定將就出售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中國居民企業股份向非中國居民個人徵收個人所得稅。據我們所知，中國稅務機關實際上未曾要求就轉讓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中國居民企業股份所得收益向非中國居民個人徵收個人所得稅。然而，概不保證中國稅務機關不會改變這些慣例，進而可能引致就出售H股所得收益向非中國居民個人徵收所得稅。

若對轉讓H股所得收益或支付予非中國居民投資者的股息徵收中國所得稅，閣下於H股[編纂]的價值可能受到影響。再者，即使股東居住的司法管轄區與中國訂立稅收協定或安排，股東亦未必合資格享有這些稅收協定或安排下的優惠。

我們的業務受制於並可能受到我們經營所在國家及地區的稅務法律法規的影響。我們經營所在國家及地區的稅務法律法規的變化(例如提高適用稅率)，可能會對我們的盈利水平及業務表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對商業企業徵收25%的稅率。我們的部分附屬公司享有稅收優惠待遇。請參閱「財務資料 — 經營業績的主要組成部分說明 — 所得稅」。若有關稅收優惠待遇的法律法規有任何變化，或我們的實際稅率因任何其他原因而上升，我們的稅務責任將相應增加。此外，中國政府可能會修改或重新制定有關所得稅、預扣稅、增值

風險因素

稅及其他稅項的法規。未能遵守中國稅務法律法規亦可能導致被相關稅務機關處罰或罰款。中國稅務法律法規的調整或變更以及稅務處罰或罰款可能會影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我們亦於海外國家及地區開展業務，並需繳納各種稅款。由於不同司法管轄區的稅務環境可能不同，而且有關各種稅項(包括但不限於企業所得稅、關稅及進出口稅)的法規較為複雜，我們的國際業務可能面臨與海外稅收政策變化有關的風險。應對此類監管複雜性和其變化可能需要我們投入更多管理及財務資源，繼而可能影響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在對我們、我們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送達法律程序文件、尋求認可或執行外國判決時，閣下的追索權可能有限。

我們的大部分資產以及大多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均位於中國。因此，投資者未必能夠向我們或居於中國的董事或高級管理層送達法律程序文件。中國並無訂立規定認可及執行大多數其他司法管轄區所作判決的協定或安排。

於2006年7月14日，中國最高人民法院與香港訂立《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當事人協議管轄的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2006年安排)。根據2006年安排，凡指定中國法院或指定香港法院作出可強制執行的最終判決，要求根據選擇法院書面協議在民商事案件中支付款項，任何當事方可向相關中國法院或香港法院申請認可並執行判決。於2019年1月18日，中國最高人民法院與香港訂立《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2019年安排)，尋求設立更加清晰明確的機制，以認可並執行中國法院及香港法院之間更廣泛的民商事項。2006年安排已在2019年安排於2024年1月29日生效後被取代。

風險因素

於若干司法管轄區，我們受到外商投資限制。

外商投資的法規格局多變，在我們於東南亞營運的不同國家及地區之間差異很大。政府可能會修訂其法律、政策或行政詮釋，可能會對外商投資企業施加新的限制、所有權上限、許可條件或營運授權。此類變更可能包括更嚴格的國家安全或行業審查，以及當地合作或撤資的要求。任何此類發展均可能影響我們維持或擴展營運據點的能力、影響我們的所有權結構、增加我們的合規成本，並最終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例如，我們於印度尼西亞營運及擴張的能力取決於能否符合根據印度尼西亞法律設立的外商制度。印度尼西亞通過一系列法規和實施細則(包括部分經《創造就業法(Job Creation Law)》修訂的《2007年第25號投資法(No. 25 of 2007 on Investment)》、經《2021年第49號總統令(Presidential Regulation No. 49 of 2021)》修訂的關於投資業務領域的《2021年第10號總統令(Presidential Regulation No. 10 of 2021)》及各行業特定法規)來規範外商投資。

在此監管框架下，商業活動可分類為不對外資開放、保留予合作社以及微型、小型與中型企業(「MSME」)、受特定要求限制(包括外資所有權限制)或完全對外資開放。我們持續遵守適用的外商投資分類和要求對我們的營運至關重要。此外，印度尼西亞的監管機構除不斷對正式股權結構增加評估外，亦評估公司的實益擁有權和控制權，以防止透過代理人安排或複雜的公司結構規避所有權限制。若未能符合適用要求，或出現任何將我們的業務活動重新分類或收緊外商投資限制的監管變動，均可能對我們在印度尼西亞合法經營、擴張或重組業務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外匯交易、支付股息的能力和其他義務均須遵守外幣兌換的監管規定。

外幣兌換及匯款須遵守若干外匯法規。概不保證按照某一匯率，我們將有充足的外匯以滿足我們的匯兌需求。例如，根據中國現行外匯監管制度，我們進行的經常賬外匯交易(包括支付股息)毋須國家外匯管理局(「國家外匯管理局」)事先批准，但我們須呈交有關交易的相關文件證明，並在中國境內持有牌照可進行外匯業務的指定外匯銀行進行有關交易。然而，資本賬外匯交易通常須經國家外匯管理局或其地方分支機

風險因素

構批准或向其登記，法律另有允許者除外。外匯不足可能限制我們取得充足外匯以向股東支付股息或履行任何其他匯兌義務的能力。若我們未取得國家外匯管理局批准將人民幣兌換為任何外匯以作上述用途，我們可能進行的境外資本開支計劃乃至我們的業務均可能受到影響。再者，違反任何適用外匯法規可能令我們面臨行政處罰和罰款，且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及聲譽。

股息派付須受中國法律及我們營運所在若干司法管轄區的法律限制。

根據中國法律，股息只能從可分派利潤中派付。可分派利潤是我們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所釐定的利潤（以較低者為準），扣除收回的任何累計虧損及我們須提取的法定及其他儲備金額。因此，我們未必有充足或任何可分派利潤用於向我們的股東分派股息，包括在我們盈利的年度亦是如此。任何特定年度未獲分派的可供分派利潤可予以保留並可供往後年度分派。

此外，在確定派息率時，我們須遵守中國監管機構訂明的股息分派規則，且概不保證日後我們的股息分派數額及用於支持我們業務發展及增長的資金數額不會受到影響。

此外，由於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計算的可分派利潤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所計算者在若干方面有所不同，故即使我們的附屬公司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釐定錄得年內利潤，但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釐定未必會錄得可分派利潤，反之亦然。因此，我們可能無法自附屬公司獲得足夠分派。若我們的附屬公司未能向我們派付股息，可能會對我們的現金流量及日後（包括財務報表顯示我們的業務錄得盈利的期間）向股東派付股息的能力產生負面影響。

我們可能在很大程度上依賴我們的主要營運附屬公司支付的股息及其他股權分派為境外現金及融資需求提供資金。若我們的營運附屬公司向我們作出付款的能力受到任何限制，可能對我們開展業務的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為一家控股公司，依賴我們的主要營運實體支付的股息及其他股權分派以滿足境外現金及融資需求，包括向我們的股東支付股息及其他現金分派、為公司間貸款提供資金、償還我們可能產生的任何債務及支付開支所需的資金。當我們的主要營運實體產生額外債務時，規管債務的工具可能限制其向我們支付股息或作出其他分配或匯款的能力。此外，適用於我們主要營運附屬公司及若干其他附屬公司的法律、規則及法規僅允許以其根據適用會計準則及法規釐定的保留盈利(如有)派付股息。例如，根據泰國法律、規則及法規，我們在泰國註冊成立的各附屬公司在每次派付股息時須至少預留該公司業務所產生利潤的5%，直至儲備金達到公司資本的10%為止。中國公司須將其各年累計稅後利潤(如有)至少10%撥入若干資本儲備金，直至該等儲備金累計金額達企業註冊資本的50%。中國公司於上一財政年度的任何虧損獲抵銷前，不得分派任何利潤。過往財政年度的留存利潤可連同本財政年度的可分派利潤一起進行分派。由於該等法律、規則及法規，我們在泰國及中國的主要營運實體及合併聯屬實體在向其股東轉移各自的部分資產淨值作為股息、貸款或墊款的能力會受到限制。此外，註冊資本及資本儲備賬在中國的提取也會受到限制，受限制金額最高可達各營運附屬公司持有的資產淨值金額。此外，根據印度尼西亞法律，我們的每家印度尼西亞附屬公司只要記錄保留盈利結餘為正數，就必須預留部分淨利潤作為儲備，直至累計儲備至少達到該公司已發行及繳足股本的20%為止。扣減強制性儲備分配後的剩餘利潤，經股東批准後可分派予股東作為股息。

我們經營所在其他地區市場的附屬公司向我們分派的股息須遵守該等市場的適用法律法規施加的限制。例如，現行外匯管制法規未限制我們的泰國附屬公司向我們分派股息的能力。然而，若相關貨幣的金額為0.2百萬美元或以上，則必須向泰國銀行授權的代理機構(如商業銀行)提交表格，並附上相關證明文件。相關規例可能有變，而日後該等附屬公司向我們分派股息的能力可能會受到限制。此外，菲律賓法律規定，股息僅可以不受限制的保留盈利宣派；亦有法規要求向菲律賓中央銀行Bangko Sentral ng Pilipinas(「BSP」)登記的外國投資能夠從菲律賓銀行系統獲得外幣，用於匯回資金或將股息匯出菲律賓境外。

風險因素

與[編纂]有關的風險

H股於[編纂]前並無過往公開市場，因此閣下未必能按閣下所支付的價格或更高的價格轉售H股，甚至根本無法轉售H股。

於[編纂]完成前，H股並無公開市場。概不保證H股於[編纂]完成後將形成[編纂]活躍的市場或有關市場(若形成)將得以維持。[編纂]由我們與[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磋商釐定，未必代表H股於[編纂]完成後的成交價。於[編纂]完成後任何時間，H股的市價可能跌至低於[編纂]。

H股的[編纂]量及[編纂]價或會波動，可能使閣下蒙受重大虧損。

此外，H股的[編纂]量及[編纂]價或會因香港特別行政區、中國內地、美國及世界其他地區證券市場的整體市況等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而出現波動甚至大幅波動。具體而言，其他主要在中國內地經營業務而證券在香港特別行政區上市的公司的表現及市價波動或會影響我們H股的價格及[編纂]量的波幅。多家中國內地公司的證券已在香港特別行政區上市，部分正籌備證券在香港特別行政區上市。若干該等公司曾經出現大幅波動，包括首次公開發售後價格大幅下跌。該等公司的證券於首次公開發售當時或之後的成交表現或會影響投資者對在香港特別行政區上市的中國內地公司的整體投資情緒(不論正面或負面)，因此可能會影響我們H股的[編纂]表現。該等廣泛的市場及行業因素或會嚴重影響H股的市價及波幅(不論我們的實際經營表現如何)，並可能使閣下對H股的[編纂]蒙受虧損。

閣下將即時遭受大幅攤薄，且日後可能會被進一步攤薄。

[編纂]的[編纂]高於緊接[編纂]前每股股份的有形資產淨值。因此，[編纂]中[編纂]的買家將遭受即時攤薄。為擴展我們的業務，我們日後可能會考慮[編纂]及發行額外股份。若我們日後以低於當時每股股份的有形資產淨值的價格發行額外股份，則[編纂]買家的

風險因素

每股股份有形資產淨值可能會被攤薄。此外，我們可能會根據任何現有或未來的股權激勵計劃發行股份，這將進一步攤薄股東於我們的權益。

未來在公開市場上出售或被認為出售大量我們的股份，尤其是由我們的董事、高級職員及主要股東進行的出售，可能會對我們股份的現行市價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未來出售大量我們的股份(尤其是由我們的董事、高級職員及主要股東進行的出售)或被認為或預期可能會發生此類出售，均可能會對我們股份的市價以及未來按我們認為合適的時間及價格籌集股本的能力產生負面影響。我們的現有股東控制的一定數量股份受到若干禁售期所限制，該禁售期自我們的股份開始在聯交所[編纂]之日起計算。儘管就我們目前所知並無有關人士有意在禁售期屆滿後出售其持有的大量股份，但概不保證其不會出售其現在或將來可能持有的任何股份。該等股東在市場上出售股份以及可供未來出售的股份可能會對我們的股份市價產生負面影響。

此外，我們的[編纂]股份可在獲得監管批准及遵守相關監管規定的情況下轉換為H股。[編纂]股份的任何轉換將增加市場上流通的H股數目，並可能影響我們股份的[編纂]價。

員工股份支付費用可能攤薄現有股東的股權，並對我們的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為員工的利益而採納[編纂]前購股權計劃，作為彼等向我們提供服務的報酬，從而激勵及獎勵對本公司的發展及創優增值作出貢獻的合資格人士。有關[編纂]前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請見本文件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D.[編纂]前購股權計劃」。我們日後可能繼續利用有關員工股份的激勵計劃，以吸引及挽留對我們的增長至關重要的人才。根據有關購股權計劃行使購股權或發行新股份可能攤薄現有股東的持股百分比。有關員工股份支付費用產生的開支亦可能增加我們的營運開支，並因而對我們的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的控股股東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具有重大影響力，且其利益未必與其他股東的利益一致。

我們的控股股東對我們的業務具有重大影響力，包括與我們的管理、政策及有關合併、擴張計劃、整合及出售全部或絕大部分資產、董事選舉以及其他重大公司行動的決策有關的事項。緊隨[編纂]完成後，我們的控股股東將有權行使本公司[編纂]%的投票權。此所有權集中情況可能會妨礙、延遲或阻止本公司的控制權變更，繼而可能剝奪其他股東因本公司出售而獲得股份溢價的機會，並可能降低我們H股的價格。即使我們的其他股東反對，這些事件仍可能發生。此外，我們控股股東的利益可能與我們其他股東的利益不同。我們的控股股東有可能行使其對我們的重大影響力，並促使我們進行交易或採取或不採取行動，或作出與我們其他股東最佳利益相衝突的決策。

概不保證我們日後將宣派及分派任何股息。若我們於[編纂]後的可見將來不派付股息，閣下須依賴我們H股的價格上漲以獲取[編纂]回報。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編纂]後我們就H股派付股息的時間及其形式。宣派及分派股息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而我們向股東派付股息或作出其他分派的能力受多項因素影響，包括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資金及監管要求以及整體業務狀況。即使我們的財務報表顯示我們的營運實現盈利，我們未來仍未必有足夠或任何利潤可供我們向股東分派股息。由於上述原因，概不保證我們未來將派付／能夠派付H股股息。請參閱「財務資料—股息」。

若我們保留大部分或全部可用資金及[編纂]後的任何未來盈利為我們新候選產品的開發及商業化提供資金，則我們預期於可見將來不會派付任何現金股息。因此，閣下可能無法依賴H股[編纂]作為任何未來股息收入的來源。

風險因素

即使董事會決定宣派及派付股息，未來股息(如有)的時間、數額及形式將取決於我們的未來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我們的財務狀況、整體業務狀況及業務策略、預期營運資金需求及未來擴展計劃、法律、監管及其他合約限制以及董事會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因此，閣下於H股的[編纂]回報將可能完全取決於H股的任何未來價格上漲。概不保證H股將於[編纂]後升值，甚至維持在閣下購買股份時的價格。閣下可能無法實現對H股[編纂]的回報，甚至可能損失對H股的全部[編纂]。

概不保證本文件所載自多個政府刊物取得的若干事實、預測及其他統計數據的準確性或完整性。

本文件(特別是「行業概覽」一節)載有與我們經營所在行業有關的資料及統計數據。該等資料及統計數據來自我們委託弗若斯特沙利文編製的報告或可公開查閱的其他公開來源。我們認為資料來源為該等資料的適當來源，且我們已合理審慎地摘錄及轉載該等資料。我們、獨家保薦人、[編纂]以及我們或彼等各自的聯屬人士或顧問或參與[編纂]的任何其他各方概無核實來自官方政府來源的資料，亦無就其準確性發表任何聲明。該等資料的收集方法可能出現紕漏或無效，或已刊登資料與市場慣例之間可能出現歧異，而這可能導致統計數據不準確或無法與其他經濟體所編製的統計數據進行比較。此外，概不保證該等資料乃按與其他地方呈列的類似統計數據相同的基準或相同準確度陳述或編製。無論如何，閣下應審慎考慮該等資料或統計數據的重要性。

若證券或行業分析師未能發佈有關我們業務的研究或報告，或發佈任何不利建議，則市價和[編纂]量可能會下降。

我們H股的[編纂]市場將受到行業或證券分析師發佈的有關我們或我們業務的研究或報告的影響。若對我們進行報道的一名或多名分析師下調H股的評級或發佈有關我們的負面意見，則無論資料是否準確，我們H股的市價均可能下跌。若其中一名或多名分析師停止對我們的報道或未能定期發佈有關我們的報告，則我們可能會失去於金融市場的曝光機會，進而導致H股的市價或[編纂]量下降。

風險因素

我們未來的融資可能會導致 閣下的持股比例被攤薄或對我們的經營造成限制。

為籌集資金及擴大業務，我們日後或會考慮發售及發行額外股份或可轉換或可交換為股份的其他證券，而不會按比例向當時現有股東發售及發行。因此，該等股東的股權或會在每股股份的資產淨值方面遭攤薄。若通過債務融資籌集額外資金，則我們的業務營運或會被施加若干限制，這可能進一步限制我們派付股息的能力或酌情權，增加我們在不利經濟狀況下的風險，對我們的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或限制我們在業務發展及戰略規劃方面的靈活性。

閣下作出有關我們的H股的投資決定時，應仔細閱讀整份文件而不應依賴報刊文章或其他媒體所載的任何資料。

於本文件刊發前，可能會存在關於我們及[編纂]的報章及媒體報導，其中或會包括本文件並無載列的若干資料。我們並無授權於報章或其他媒體中披露任何該等資料。我們不就該等資料的適當性、準確性、完整性或可靠性發表任何聲明，亦不就該等資料承擔責任。因此，有意投資者在作出有關我們H股的[編纂]決定時應僅基於本文件所載資料，而不應依賴任何其他資料。於[編纂]中[編纂]購買我們的H股，即表示 閣下已同意 閣下將不會依賴本文件所載資料以外的任何資料。

本文件所載的前瞻性陳述存在風險及不確定性。

本文件載有若干前瞻性陳述及資料，並使用「相信」、「預期」、「估計」、「預測」、「目標」、「擬」、「將會」、「或會」、「計劃」、「視為」、「期望」、「尋求」、「應當」、「可能」、「將」、「繼續」等前瞻性術語及其他類似表述。 閣下請注意，依賴任何前瞻性陳述涉及風險及不確定性，且任何或全部假設可能被證實為不準確，因此，基於該等假設的前瞻性陳述亦可能有誤。鑒於該等及其他不確定性，於本文件載入前瞻性陳述不應被視作我們會實現計劃及目標的聲明或保證，且該等前瞻性陳述應根據各種重要因素(包括本節所載的因素)加以考慮。根據上市規則的要求，我們不打算公開更新或以其他方

風險因素

式修改本文件的前瞻性陳述，無論是否因新資料、未來事件或其他原因。因此，閣下不應過分依賴任何前瞻性資料。本提示聲明適用於本文件所載的所有前瞻性陳述。